

資本家的聯合戰線

馮谷如譯

南京書局出版

1931

6917

馮谷如譯

資本家的聯合戰線

南京書店發行

原書名 Capitalist Combines

原著作人 Grace Mary Colman

551.943
794
2

原書序一

工人教育聯合會叢書序

本叢書的發行係工人教育聯合會應工人階級學生之普遍要求，化錢不多而又可以得到基本科程之入門知識的書籍。本叢書各個作者對於各人所著之書之內容負完全責任，工人教育聯合會對於書中所表示的任何意見概不負責。

本叢書的編輯係工人教育聯合會請托教師聯合會共同組織一聯席委員會主持，聯席委員會對各個作者之意見不加干涉，聽其十分自由的研究自己所認定之題目。工人教育聯合會的教授法之基本原則也在此。聯席委員會相信各個作者所寫的書將予有頭腦的學生一些啓發與援助，所謂有頭腦的學生就是不要人教他去思想些什麼而只希望別人幫助他以他自己的頭腦去思想。



(南)

譯者的幾句話

近年來中國的工商事業雖沒有歐美和日本那樣發達，但組織的規模確一天比一天大，宏偉的烟囪也漸漸在各處豎立起來，確為有目共視不可否認之事實，工商業的規模既漸漸擴大又加以自由競爭的結果，遂不免大蟲吃小蟲發生合併的現象了。合併後的影響怎樣？政府與人民對之應當採取什麼政策？是深值得我們的注意與攷慮的，如果對牠的影響認識得很清楚，所取的政策很適當，則國計民生必蒙其利，否則大家的經濟生活就不免受牠的毒害甚至無以為生了！問題既這樣嚴重，然而返觀吾國之出版界，則於此種書籍尚不多見，何等遺憾！譯者本來缺乏譯書的勇氣，但是感覺到社會上對此類書籍需要的迫切，遂不揣冒昧把 Grace Mary Colman 所著的 Capitalist Combines 一書翻譯出來，這書對於資本家合併發生的原因，資本家合併運動在各國的現狀，及其

對社會之影響與吾人所應採的政策均有扼要的敘述與比較客觀的批評，可以作我們理論探討之資料和決定政策的參攷。至於作者之意見是否正確，讀者自有識見可以判斷，無容我再來囁嚅。

書的作者 COLHER 係倫敦大學 H. H. HALL 的主任教師，在英國頗富時譽。書的原名為 Capitalist Cohesion。譯者原譯為「資本家的合併」，後經友人建議謂「資本家的合併」一名不如「資本家的聯合戰線」更為明白暢達，譯者再四攷慮雖覺後名之不如前名更合原意，但前名不免生硬，遂採納友人之建議以「資本家的聯合戰線」為本書之名稱。譯者學識淺薄，書中錯譯的地方或所難免，讀者如能加以指正，自然無任歡迎，但譯者自信書中的大意或許沒有頂大的錯誤，不然也就不敢動筆了。

本書譯畢之後承傅况鱗君以熱烈的友誼於百忙中為我開夜車校對一過，感激不盡，謹以誠懇的謝意向傅君致謝。

谷如五月四日夜寫於中大

目錄

第一章	現在之合併運動	一——三
第二章	合併運動發生之原因	一三——二八
第三章	合併運動與社會	二九——六〇
	合併運動對社會的好處	
	合併運動對社會的壞處	
第四章	政策問題	六一——七六

第一章 現在之合併運動

現在社會的經濟制度，無論是生產方面，商業方面，運輸方面，或財政方面，都沒有不受資本家合併運動的影響的。并且此種運動進行之速，使就二十五年前的經濟信念現在也不合潮流而不適用了。在大不列顛對於此種運動之比較新的發展，有人說牠好，也有人說牠壞，毀譽參半，各走極端。許多實業家，銀行家，及政治舞台上之人員，都以為資本家合併運動，乃經濟解放及救濟危難之主要的道路。這不獨對英國為然，就是歐洲及全世界也是一樣；另外有許多人則以為資本家合併運動使競爭減少了，恐怕有什麼不好的事要發生，太太們以為她們的牛乳，缸缸罐罐，肉，雜貨，從此要被限制了，工人們以為從此要失業，減少工資，妨礙職工聯合會的進行了，這些現象的發生，都是因

爲合併運動本身，有好處，也有壞處，容易使人以很不當的觀察，認爲牠全是好的，或全是壞的。我們爲把牠弄清楚起見，非盡量的明白事實不可，也惟有在事實的根據上，我們才能得着結論與決定行動。

要明白事實必先決定所用的名詞的意義，說到名詞的意義，差不多每個作者都有他自己與人不同的見解，我們此地把合併（Obliquation）這個名詞當作通常的解釋，就是公司或私人等爲他們自己的生產事業或買賣事業的利益起見，犧牲一部分的獨立，資本家彼此間無形的諒解默契及完全的改組混合均可叫做合併，在這個廣泛的名詞之下，有兩種形式必需加以區別，這兩種形式就是聯合（Association）與托那斯（Trust）。

聯合之下包括幾個組織的方式，但是共同的原素仍然離不了聯合這兩字的意義，就是牠們乃許多團體對某種目的的一種共同行動，牠們自己仍然維持獨立的資格，自己處理財務及商業內之一切行爲。在英國及歐洲大陸這類組織很

多，他們對貨物的價格有密切之關係，牠們最簡單的組織方式就是對貨物的市場範圍及出售之價格互相諒解，所謂「紳士契約」是也。英國石腦油的價格好像就是受了這種契約的影響；有一位作者曾經說過；「因為牠們彼此間的諒解契約是秘密的，無形的，所以最有力，不但像以前那樣地方市場被牠們操縱了，現在就是許多大的事業如銀行，鐵道運輸，及石油之支配均受牠們的限制，照最近發展的結果看來，牠們將要把每種事業，都操縱在少數人的手裏」。

許多有形的，永久的聯合，也存在着，牠們的目的在決定出產之數量及產品之價格，英國製肥皂者聯合會就是一個例子，牠在一九二〇年操縱全國肥皂產量百分之八十，政府研究委員會於一九二一年報告云；「肥皂的價格完全沒有競爭，聯合會所定的價格就是價格的標準」。這個聯合會受利福兄弟組合所操縱，牠的出品差不多占全聯合會出品總數百分之九十，聯合會之下又有一種合資合夥壟斷法，在合資合夥壟斷法之下，出品的總量先決定了，每個組成分

子容許生產總數的百分之幾，如果超過了規定的數量便須繳納罰金，如果不足規定的數量便受補償，國民電氣聯合會就是這類組織最重要的一個，牠自一九一二年以來便操縱了家用電器的百分之九十五，另外還有一種操縱價格的方法，就是將所有的交易分配於各個分子并決定其價格，其他的分子不得作未給予的交易并不得變動價格。

最精密的聯盟組織當然是辛地加 (Sindia) 牠在德國極爲發達。加入辛地加的團體共同組織一個聯合販賣機關或名辛地加，辛地加決定出品之總量後使各個組成分子生產一部分，生產後由辛地加担任販賣的職務，牠可使價格與市場的情形調劑，牠同上而所說的合資合夥壟斷法一樣，生產過了規定的分量處以罰金，不及規定的分量給以補償。萊因河西發利安石炭辛地加及德國鋼業組合都是這種組織，德國的其他聯合會現在雖說還是散漫的組織，但亦有向着辛地加及托那斯之趨勢。

第二種合併的主要形式托那斯與以上所說的聯合會一樣包括許多不同的枝節，牠的財務關係較之第一種尤爲複雜。托那斯與聯合會不同，聯合會的分子是獨立的，有自己支配財務之權，托那斯則財務方面是一致的，加入的分子完全失去獨立的地位，牠的普通的歸併方式就是大家所知道的把持公司，例如甲乙丙三個公司彼此同意歸併，則另外組織一個丁公司，以丁公司的股票換甲乙丙三公司之股票，三公司現有之股票亦即丁公司之股票，因之三公司操縱丁公司的活動，丁公司亦操縱三公司之活動。換句話說，這種辦法的結果三公司完全受丁公司之支配了。帝國化學工業有限公司就是一個最重要的最新的例子。這公司組成於一九二六年，牠合併四個大公司共同從事於化學工業，四個大公司就是布朗樓蒙公司，諾佩耳公司，亞加里聯合公司，及英國染料公司。四公司歸併之後，以前執有四公司股票的人，現在換爲帝國化學工業有限公司之股票了，同時帝國化學工業有限公司亦執有四公司之股票，因之操縱各公司的政

策。另外一個比較老一點的例子，就是倫敦地下電氣鐵道公司，牠自一九一四年起就成爲一個把持公司，現在牠握有倫敦中央鐵道公司，城市及南倫敦鐵道公司，倫敦電氣鐵道公司，總主教區鐵道公司，倫敦普通公客馬車公司，及其他公司之大部分資本。

另外又有一種歸併的方式，可以稱之爲「併吞」或「凝分」。在這種場合之下，並不設立新的公司，只由一公司將其他公司之資本全數收買。因之取得其完全操縱權，例如格拉斯科之潔被棉織物制服公司，握有克拉克公司，折門斯克威客兄弟公司等五英國公司之資本是也。還有許多大托那斯如利福兄弟公司，亞爾蒙斯暢惠特福爾斯公司，及格斯特鑑列特福爾等公司，在英國都是用併吞的方法產生出來的。有些時候被併吞的公司依然在法律上不失一個公司的名目，不過資本被人買去罷了；有些時候則完全併吞，在法律上的地位都沒有了。又有許多公司雖被人吞併，但名義上仍用舊名作生易，因之吞併的事實常

常不爲人所知道。

有一種尙未至歸併程度的合併方法，牠們彼此之間在財務上成立相當之聯絡，使普通利益之取得更爲容易。牠們所取的聯絡途徑，就是一公司買他公司股票之一部分，但爲數不多不能操縱，或交換股票及董事。一人同時兼數公司之總經理或董事的情形尤爲普遍，這樣一來，公司之間便有一種內部的聯絡，可以在某種程度之內取一致的行動；大商人如亞伯孔威爵士（關於石炭方面）般卡爵士（航業）齊爾山爵士（航業）等差不多專門幹這種事業。

上面已經把合併的主要形式及資本家彼此合作之方法說過了，但是於加入合併的分子的種類還沒有說到。採取聯合會組織的許多例子，如英國製肥皂者聯合會，國民電器聯合會，熟鐵管業聯合會，及與之類似的製壞者聯合會，製海底電綫者聯合會都是大家所知道的所謂「橫的」合併，合併的分子都是在同一階段裏面做同樣的工作，此外有一種「縱的」合併，牠把生產事業的各階段

合併攆來，上面說托那斯的時候所舉的許多例就是這種組織，例如利福兄弟公司起初原是製造肥皂的，現在則包有製造肥皂自原料至完成品的各階段，格斯特察列特福爾製造筊子及螺旋釘套公司，牠有鐵鑛，燒燬，炭礦，冶金等組織，包括牠所需要的各種東西，磨粉業方面也有這類例子，史皮萊磨粉聯合公司他主要的職業本是磨粉，但是牠也有輪船公司裝運五穀進口，並且在加拿大有五穀交易及裝運出口的機關。

有許多合併固然純粹是縱的組織，包括自己產品所必經的各階段而已，並不經營旁的事業，但也有同時經營其他事業因而系統不明的。配如約翰布朗公司就是純粹經營造船業，自鑄鐵以至於造成一支船所需的各種物品，牠都自己具備。但除此以外不經營他業，利福兄弟公司則不然，牠除經營主要之肥皂製造外，又經營銀行，冶礦，製紙等等事業。德國染料托那斯也是這樣，除製造顏料外又生產石炭，石油，人造絲，工業用瓦斯，炸藥，及其他化學品。這種

趨勢似乎有漸漸增加的現象并且極爲重要，因爲一個組合如果旁枝節出的經營許多事業便有失去內部一致之可能，因而很難由中央機關去指揮操縱，不如純粹之縱的合併效率大。

另外一種重要的趨勢，就是國際間各項事業的合併聯絡，牠們聯絡合併的方式仍然有聯合會與托那斯二種，在大戰之前這種合併本不少，牠們的目的普通都在分割市場及決定出品之價格，但是大戰前那些組織大多數都被大戰破壞消滅了，現在有許多又重新組織起來，并添了不少新的合併。例如國際鐵軌製造者聯合會在大戰之前牠分割各個合併分子的輸出市場并操縱大部分之鐵軌的交易，大戰雖說把牠破壞了，但牠於一九二六年又以歐洲鐵軌製造者聯合會的名目重新組織起來，至於大戰後新產生的國際合併組織，最重要的有歐洲加特耳，牠於一九二六年由法德比利時及盧森保的製鋼者組織成立，現在又加入許多歐洲的國家，只沒有英國。鋼的生產總數被加特耳首先決定，然後分配各國

生產若干，超過規定的數量須繳罰金，不足規定的數量便受補償，我們知道要組織這類國際的加特耳必定要各國的生產者先能操縱本國的市場，否則徒勞無益也。因此我們可以說國家的及國際的聯合會都是造成強有力的世界的合併的繼續階級。

除掉剛才所說的比較散漫的國際聯絡之外，國際托那斯也發展得很快，托那斯對組成分子的關係上面已經說過了。現在不再囉嗦。美孚煤油公司及王家荷蘭煤油公司就是最著名的兩個例子，牠們的事業都是全世界的，牠們共同操縱全世界煤油產量百分之四十及大部分之煤油交易，最近火材業如瑞典火材公司及布利安梅有限公司都成立彼此間的同盟趨近世界托那斯組織，瑞典火材公司，原先爲一種縱的組合，只操縱瑞典之火材事業，現在則進而統治着國際火材公司，合計操縱廿八國的一百五十個火材工廠，并於波蘭，秘魯，及希臘等國政府取得火材獨占權，布利安梅有限公司的事業，原在大不列顛及大英帝國

很發達，現在與瑞典火材公司間成立了一種契約，約定組織一個資本六，〇〇〇萬〇〇〇磅的把持公司，操縱大英帝國內火材事業。把持公司的名字叫做帝國火材公司，該公司的六，〇〇〇，〇〇〇磅資本由二公司共同保存。在世界其他的地方牠們彼此間也成立了一種互相承認的條件。

在敘述資本家合併運動當中，我已舉出了許多代表的例子，這些合併團體初看起來，好像是彼此獨立的單位，但是事實不是這樣簡單，牠們彼此之間多少都有些聯繫。再進一步舉個例來看罷，帝國化學工業組合由牠的組成分子之一諾佩耳有限公司的關係與德國染料組合發生聯絡，德國染料組合又與德國聯合人造絲公司發生關係，德國聯合人造絲公司又與英國主要人造絲公司科脫爾茲有限公司發生關係。現在資本家的事業實在是糾纏不清，他們的關係實在是廣無涯際，我們如果要去與他分支論派，可以說是一件沒有止境的工作。我以為研究資本家的合併問題，應該把他們的許多組合如帝國化學工業等作為一個

單位，然後才可在可能範圍內去瞭解牠們的關係。

上面還沒有說到所謂「僱主職業聯合會」及其他之僱主組織，這種團體如像英國工業同盟，大不列顛礦業聯合會，工程及國家僱主同盟等便是，牠們與資本主義的政治利益有密切之關係，與工人談判工資，工作時間，及設備等牠們也有很大的力量。并且有時具有上述之兩種目的，我們似乎應當把「合併」這個名詞的意義只用於生產及商業方面，所謂僱主同盟等等組織，不必屬於合併問題裏面。但是因為牠們在政治上及工資談判上有十分重要的關係，我們不能不說到牠，尤其是牠與資本主義的政治力量的關係，我們更非加以說明不可。因為無論從那一方面看來，我們都不能把僱主同盟與資本家合併劃一個很清的界限，僱主同盟如主要棉織業者聯合會同盟便與出產量及價格有關係，而大一點的組合又有許多地方很影響於政治事務，總之牠們的活動是絞在一塊兒的。

第二章 合併運動發生之原因

資本家合併運動自十九世紀後半期以來，在每個工商業國家及經濟事業的各部分方面都是極重要的發展之一，但是此種發展的速率在各個國家及各個實業方面各個不同，下面有幾種理由可以解釋此種不同的原因。第一個重要的理由自然是地理的關係，同一個地方的各種事業自然容易彼此合作，相距很遠的事業自然不容易接近。英國的煤礦在地理上不如德國煤礦之聚於一處，實可部分的解釋何以德國煤礦的合併較之英國為速，然而英國礦業的歷史，尤其是最近十年的歷史，也與合併之遲速有深切而重要的關係，換言之資本家們是否有遠大的眼光，是否富於有智識的自利心，願意不願意為全業的利益起見犧牲自己部分的獨立，也與資本家合併運動有關係。

上面所說的兩種理由雖可以解釋合併運動在各國各實業中速率不同的一部分原因，但牠們多少都帶有一點固定性，不能解釋最近五十年來此種運動的特殊發展。一七六〇年至一八三〇年的實業革命，才是這種運動的真正原因，實業革命以動力旋轉機器代替了人工，使運輸既快且賤，生產增加甚速，商業的範圍日益擴大。動力旋轉機器只有在工廠中才可使用，並且規模愈大愈經濟。生產加多便需要寬廣的市場，市場寬廣運輸便要便利。總之機器之使用，運輸之利便均使大規模的生產可能而且必要。大規模的生產因為具備這些條件也發展甚速。合併運動在各個實業裏而進行之遲速極為不同於各個實業所需要的經營計劃之應當大抑應當小也有重要的關係。例如鋼鐵業則以大規模之經營為妥當而陶器業則相反，因之鋼鐵業範圍的擴大便較陶器業為速，但是從生產方面普通看來各種實業平均都比七十年前使用較多的資本與勞力，出品在一定時間內也比以前加多了，這種現象雖難舉出確切的數字以為證明，但是下面的

例子也就可以證明這一點：自一八八四年至一九一一年棉織業的紡錘由二五，〇〇〇增至六〇，〇〇〇；美國棉織業自一九五〇年至一九一〇年平均每個經營棉織業的團體的資本由六八，〇〇〇元增至六二一，〇〇〇元同期間鋼鐵業的資本平均每個團體由四七，〇〇〇元增至二，〇〇〇，〇〇〇元當大戰時期及大戰之後這種發展更快，尤其是美國比旁的國家來得特別迅速。

從剛才所說的趨勢看來我們知道在十九世紀及二十世紀中間許多工商業的規模都擴大了，我們的許多經濟活動都是用百萬磅以上的資本與成千成萬的工人在那裏進行。但這並不是說小規模的事業沒有了，牠們現在仍然存在着，并且還不是少數。不過現在普通看來，因為大規模的經營，可以採取最適時的計劃與設備，所以鋼鐵業，工藝業，運輸業及其他許多事業，總以採用大規模的經營為最有效率。

要瞭解資本家合併運動的發展，必先知道最近五十年來的經濟變遷史，因

爲資本家合併運動的真正原因就包藏在過去的經濟變遷史中，合併的發展有兩個主要的目的，這兩個主要的目的都與大規模生產制度有密切的關係。兩個目的中的一個就是用免除競爭的方法以增加利潤；另外一個就是用大規模的經營方法增進效率以增加利潤，提倡合併的人自然是着重第二個目的，至少在名義上是這樣，但是反對合併的人則着重第一個目的，換言之就是反對用免除競爭的方法以增加利潤。無疑義的在有些場合之下，有的專以增加效率爲目的；有的專以抬高價格爲目的；有的二者兼有之。然而從事實上看來，用免除競爭的方法以增加利潤，確爲資本家合併的主要目的，關於這一點，工商業委員會曾經作過有意識的評語，牠說：「通常說來，用增加效率的方法以減低物價，甯可說是合併後想穩固及加強自己的地位的一種方法，而不能說是合併的真正目的」。

很明顯的，生產規模大了，資本家便不得不設法免除競爭，因爲世界上的

市場有限，而出品又漸漸加多，大家都要來搶這有限的市場，競爭便厲害了。競爭的方法，多是用減低價格以奪取市場的法子，結果便是生產的數量超過消費者，在可使生產者維持足夠的利潤，或保持成本的價格的情形下，所能購買的數量。換言之，減價的結果便是得不着足夠的利潤或保持成本。於是資本家爲維持自身的利益起見，便不得不互相約定，減少出品至得着所謂合理的價格爲止。所謂「足夠」的利潤與「合理」的價格，在實際上究竟是否過分的利潤與過分的價格使消費者吃苦，我們到以後再說，現在亟欲使讀者知道的，就是大規模經營使競爭深刻化了，於是便不得不合併一致，同時大規模經營又使合併比較容易，因爲聯合許多小的團體，總比較聯合少數大的團體艱難。

大規模生產雖說是競爭尖銳化的重要原因，但不是惟一的原因。我們知道直到一八七〇年左右英國還是保持着「世界的工廠」之稱，牠實際上幾乎獨占了各種重要的實業。但是後來歐洲其他國家及美國實業極爲發達，並且在許多

方面有駕英國而上之的趨勢。二十世紀以來，特別是一九一四年之後，實業主
義在東方也傳佈甚廣，中國，日本，及印度的鑛業紡織業及其他實業。都有發
展。這種變遷，不但使英國的地位衰落了，並且還產生一種時代病生產過剩，
消費者沒有力量在生產者有利的價格下購買貨物，這樣一來可使生產者不得不
互相合併以限制出產，尤其是國際間的合併為不可避免的現象，戰前即已存在
的許多國際聯合會如國際鐵軌製造者聯合會及其他許多與鋼鐵業有關的團體，
在歐美之實業化的聲浪中發達起來了，因為法國及比利時的生產力較戰前加大
了，又使歐洲的製鋼者互相聯絡組成歐洲鋼業加特耳。

過去六七十年來實業主義的廣佈，與大規模生產的發達，實是使競爭尖
銳化，因而至共謀合併的兩個主要原因。大規模生產使合併運動向各方面蔓
延，上面已經說過了。而合併之主要的目的，在免除競爭增加利潤，其次才是
用增進效率的方法，以增加利潤，上面也約略題到。的確的。現在要想在實業

上成功，不但要具有好的設備與人工，而且要在經濟系統的各部分有緊密的富於效率的合作。現在的生產步驟是如此的複雜，由原料至造成一件完全的東西是要經過如此多的階段。各關節之間非有緊嚴的聯繫是不能圓滑進行的。關於這一點，德國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資本家比較英國實業界的領袖看得更為清楚，所謂看得清楚也不過用合併的方法實現更大的經濟單位而已。

資本家的合併在事實上是否增進了效率或只抬高了物價，要看牠所採取的方式而定。但是就是目的只在限制產品或抬高物價的合併，也有間接的價值。因為競爭減低價格既使效率減少又使產品之質料趨劣，限制競爭便可免掉這個弊病。托那斯委員會曾於一九一九年證明這一點云：「如果生產者。無利可圖，他便不願用錢改良設計，結果成本增加，消費者受了實際的損失；再者生產者競爭招攬生易，以質料較劣的貨物引誘消費者去買便宜貨」。海底電線製造者聯合會於一八九九年成立的主要理由，也就是恐怕減低電綫的價格使樹膠

隔綫的品質降低。這個理由如果要條分縷析的去說，確實也有不少的話可說。並且聯合會的發展，如果已經超過僅僅限制出產或價格的階段的時候，也很可設立一些中央機關替各個組成分子做許多事。例如德國的辛地加，牠不但使各個組成分子得着較高的價格，並且用集中販賣的方法免去許多運輸及商人的費用，很經濟的僱一些人到各處調查或宣傳，將貨物標準化及分類，有時牠們買原料品也是用集中統一的方法得着不少的經濟。煤礦業合作售賣委員會於一九二六年報告云：「英國各顧各的販賣方法，與德國組織一個販煤機關的煤加特耳全國一致行動，迥然不同」；報告之結論云：「煤業的販賣組織化實在是一件深堪羨慕的事情，因為如此一來，可以免掉過分的競爭，使煤之運銷經濟，更可穩定煤業」。

剛才所說這種組織形式，可以用集中販賣的方法使各個組成分子密切合作，並使生產與貨物之賣出及原料之購入發生聯絡。然而如果採取托那斯的組

織，各個分子犧牲獨立共同組織一個托那斯，則此種效用更要增大。皇家委員會於一九二五年對煤業的報告說道：「在煤業裏面還存許多大規模生產的利益沒有實現出來」。所謂大規模生產的利益即管理之專一化，運輸及販賣之良好組織，大量的資本等是也；委員會並以爲現在大工廠吞併小工廠事實上既可做，又是值得歡迎的事。煤業方面如此其他實業也是一樣。托那斯的確可以較多的金錢用於適時的機器，介紹新的法子，或作研究及實驗之用。彼地實業團體跑到此地來販賣貨物的靡費也可用本地販賣的方法節省。並且又可設立特別組織，僱請參謀人員以處理特別事務，如原料等之購買，廣告宣傳及出售貨物等事。再把煤礦^三擊來作個例子看罷。最近的趨勢各煤業工廠都互相組織一些專賣的機關在外銷售煤炭，減免商人居中漁利的費用，並規定統一的價格；而小的煤業工廠則惟有在商人支配之下聽其買賤賣貴。格史根勒特福號就於過去數年內操縱了三四個煤炭輸出機關以減少競爭及促進販賣煤炭之便利。

上面我已經一再說到縱的組合把生產所經的各階段包括在一個組織之下更爲經濟，因爲這樣一來原料缺乏的弊病便可免除了。例如鋼鐵製造者自然以同時具有確定而方便的煤礦更爲有利。據估計，現在大條鐵的製造者握有牠所需全部鐵礦的百分之七十，又握有所需全炭量百分之六十，另外也有可以全部操縱而不須外求的，德國之許多鋼業組合就是這樣。尤其是聯合鋼托那斯更爲顯著。縱的合併在本身上有這許多好處已不用說，在原料生產者方面，有些縱的組合不能全部操縱牠們的原料必需向原料生產者購買的時候，原料生產者對牠們的市場情形也比較知道得更爲清楚。這也是煤業與鋼鐵業之所以發生特別的聯繫的一部分原因。但是英國的煤業則以特殊的緣故與鋼鐵業的聯繫不甚普遍。以縱的組合操縱原料及市場的趨勢不獨在鋼鐵業爲然，其他的事業也有同樣的趨勢，例如許多大的人造絲業，不但有工廠供給牠們的化學品，就是編織及其他成完人造絲的工廠也在牠們掌握之中。

有些組合牠們縱不能操縱原料品的供給，但因牠們團結一致，也可從原料品出售者方面取得較低的價格與較好的條件；這也就是運輸上大量的物品比較納費少的原因之一。例如羅達爵士邀集許多煤礦業主人所組織的辛地加，他們使用集中購買木材的方法，使木價每噸減了四十先令至十七先令三辨士。工廠開得大，事業的範圍及於各國，比較工廠開得小，事業的範圍及於一地的，利潤也來得穩定些。因為事業廣大，縱然一處的生易不好，還可由別處生易好的來抵補。格史根勒特福號是一個很大的縱的組合，牠的事業如鋼鐵煤等及其他與之有連帶關係的事業遍於世界。一九二七年格史根勒特常年大會的時候，牠的主席說道：「我們的事業是遍於全世界的，就是因為這個緣故，所以不怕過去十二個月內實業界有種普遍衰頹的現象，而我們的利潤還能維持那種程度」。因為組合有較大的財源，所以牠比那非組合的團體更有許多特別便宜的地方，如僱請特別代表，收集關於市場情形的報告，不景氣的時候暫時忍耐等

等都是，因為以上所說的這些利益，所以組合團體在外國的競爭力比較大，外國的團體爲要加強自己的勢力起見也進而組織起來。各國都組成了組合，國際的合併便容易了。由四公司歸併而成的帝國化學工業組合的總經理曾經寫信向牠的股東們說道，在化學工業裏面：「歐美均產生了強有力的組合，支配着巨大的事業，我們非同牠們往來，發展公司的事業不可，歐美那些組合的組成分子勢力本不弱，但是要得着更大的勢力，也非像我們這樣利害一致不行」。帝國化學工業組合已經與外國的化學工業發生不少的聯繫，但如果還要加強實力，非將歐洲整個的化學工業包括在一個組合之下不可。

在本章裏面我已經盡力把資本家合併的原因講過了，並且表明牠是近代經濟發展的重要的一部分。但是我們既已知道這種運動在一九一四年以前就已發生，同時我們也不可忽略大戰所給予牠的特殊影響。工商業裏面已經蘊藏着的現象，大戰之後使之更爲開展，資本家合併運動在大戰後長足進步就是此種現

象之一。大戰的結果便需求增加鼓勵了大規模的生產；軍事發生使許多實業如工程等更爲發達；歐洲先受戰禍，予東方諸國以奮進之機；所有這些原素因子，都使戰後的競爭更爲激烈，競爭激烈又使資本家的合併運動突飛猛進，並且當大戰的時候工商業團體常常與政府會商關於原料應如何合理的利用等等問題，因而一面使工商業養成了合作的習慣，一面在戰時所組織的許多臨時團體，後來竟成了永久的組織，進而干涉競爭等等事情了。

本章主要的題目是討論資本家合併運動發生之原因，在未離本題之前對於銀行的發展也不能不說一吓，因爲銀行的發展不但對於社會上經濟生活十分重要，並且還是一個歸併既速且澈底的有趣味的例子。牠的歸併起初也無非爲加強力量增進效率，但結果則流於獨占。根據「經濟家」雜誌的記載，一八九五年英國有一百一十九個集資銀行，三十八個私人銀行；到了一九二五年則只有三十個集資銀行，四個私人銀行了。三十個集資銀行之中有五個大銀行經營了

全國大部分的銀行業務，而實際上許多名爲獨立的銀行又受五大銀行中之這個或那個的操縱，所以在一九二五年，英國可以數出來的銀行只有二十三個，這就是歸併的結果。銀行歸併最初的方式，是大銀行吞併小銀行，組織許多分行於各地以代替各地之小銀行，直到一九一七年之末，這種趨勢仍然存在。吞併的結果，銀行業務自然效率比較大而穩固；但是競爭依然不免。大戰之後這種趨勢轉了一個方向，集資的大銀行又進而合併爲更大的銀行了。在一九一八年及一九二九年這類例子很多，羅執銀行與資本及洲銀行歸併了，倫敦洲銀行與魏明斯特及巴爾銀行歸併了。贊成銀行歸併的人說歸併之後銀行業務的效率與安全要增加，但是國庫銀行歸併委員會於一九一八年的報告則對銀行進一步合併的利益抱着懷疑的態度，而恐怕合併之後有什麼危險發生，委員會之報告云任何接近金融托那斯的東西都應當受英蘭銀行嚴厲之支配；現在的政府也不要把牠看得容易對付有什麼好的法子去制止牠，並且現在政府中人縱不相信有金

融托那斯的觀念存在，也無妨防患於未然。自一九一八年之後事實上銀行的合併進行甚速，就在未歸併的大銀行之中，牠們用無形默契的法子，經理部彼此聯絡的法子，及其他各種方法，競爭也減了，沒有外觀上看來那樣競爭之烈。不但英國各銀行間彼此互相的聯絡着，牠們與其他金融機關如保險公司，工商業團體也用經理部互相內部銜接的法子發生嚴密的關係。

最後同時或者也是最重要的聯絡，便是銀行用下面三種方法與國際間的銀行發生聯繫。所謂三種方法就是一國銀行與外國銀行發生默契，歸併，及經理部之互相聯繫。例如一九二五年殖民銀行，盎格魯埃及銀行，及南非洲國家銀行歸併為一個巴克萊銀行，一切大權的操之於巴克萊銀行之手；現在巴克萊銀行在非洲，西印度，及近東，有四百個支行。一九二二年巴克萊銀行組織一個新公司名叫巴克萊銀行有限公司在法國大肆活動，結果取得了考斯公司的業務，因此又與南非洲，南美洲及大陸各國的銀行發生關係。在一九二五年牠又

在意大利成立一個新銀行。羅執銀行的活動也遍於全拉丁美洲，同時又與大陸各國，非洲，紐西蘭，及東方各國的銀行發生聯絡，五大銀行中惟有米提蘭銀行才沒有直接經營殖民地及外國之銀行業務，除銀行之外，大的保險公司也有許多國際的聯繫，例如謹慎保險公司便握有奧斯丁大銀行之一克利丹塔銀行，巨哥斯拉夫主要銀行之一波黑米安聯合銀行及英國海外銀行，三銀行大部分的股票。英國海外銀行又操縱盎格魯波蘭銀行。國際間的金融關係這樣蛛網般的聯絡着在某種限度內可以增進金融業的效率自然是不能否認的。但是現在好像目的已不此而將繼之以限制競爭了。

第三章 資本家合併運動與社會

一個人談到資本家合併運動發生的理由的時候，多半是從資本家的立足點出發。而近代工商業的原動力及最大之經濟變遷也是建築在私人的利得上面脫不掉資本家的色彩。在前兩章中我已經說過經濟變遷引起資本家間的合作，他們之所以要合作有兩種原因。第一個原因就是彼此尖銳的競爭必使價格減低，利潤減少，不如互相同意取一致的行動。第二個原因就是事實告訴我們現在的經濟系統是如此之複雜，單鎗獨馬要想成功頗非易易，不如互相聯繫可得較多的利潤。兩種原因之中第一種原因在事實上比第二種表現得更為顯著。因此我們知道合併運動的動機確實是取得利潤，而我們當研究合併運動之發展的時機，也不得不以資本家之觀點為觀點，所謂資本家的觀點就是在工商業的演進

之中取得個人的利得。

自然，合併運動間或也對於社會的福利有幾許補益，這個重要的問題下面我將加以詳細的討論。但於此地不得不先加以說明者就是我對於合併運動所持的態度。我以為全以合併為一件好事固不當，全以牠為壞事也不對。許多人以為對於私人的事業，個人求利的動機，不加束縛，便於社會的經濟福利有益，這種意見我實在不能同意；因為個人的利得許許多多是犧牲社會而來，社會所缺乏的東西，因為無利可圖，也沒有私人願意去生產。在相反的方面，又有人以為私人的利益絕對是與社會的利益矛盾的。這種理論，我也不能同意，因為許多私人的利得確可引導真正社會經濟價值的發展。現在我想在本章裏面品評資本家最近合併運動的優劣，下章又根據這個批評得一結論，決定應採何種政策去對付牠。

資本家合併對社會之利益

關於這個問題我想先從分析自由競爭入手。自由競爭，我以為不是全好也不是全壞。然而有許多人意見與我不同。有的說凡是限制自由競爭的勾當都無異替圖利者効勞爲沒有効率者保鏢，而剝奪了消費者的保障。這話固然是不錯的，但是他們忘記了與自由競爭連帶而來的弊患。這點上面已經說過了，就是生產者互相競爭有限的市場，結果至於「生產過剩」，所謂生產過剩就是生產了過多的物品不能在有利甚至維持成本的價格下找得購買物品的消費者。這種供求不相調濟的現象就是幫助造成有名的所謂商業循環的原因。當價格高事業界正樂觀的時候，各個生產者不管三七二十一竭力的增加出品想在價格高的情況之下多賺幾個錢，但是結果才是相反，價格大跌，實業衰頹，市場上擠滿了賣不出去的貨品，於是失業及減低工資便爲不可免之災患了。尖銳競爭的結果不但不如贊成牠的人所說的增加効率反而減少了効率，降低了貨物的品質。

一個組合如果能夠操縱該業出品的大部份，牠便可以阻止各生產者拼命的

競爭，將供求調濟起來，防止生產過剩及經濟恐慌，使工商業更爲穩定。如果牠們願意再進一步去鼓勵貨物品質的改良也是可能的，海底電綫製造者聯合會已經做到了這一點。從社會的利益爲立足點看來，合併比較自由競爭確有上面所說的兩種好處。

假使合併運動不僅僅以決定價格爲滿足，再進一步使彼此更密切的聯絡着共同組織一個集中售賣的機關，或彼此完全歸併，則社會及資本家雙方均可獲得更大的利益。因爲社會無疑義的是想在經濟制度裏面用最少的人力與天然資源以取得質料最好分量最多的物品；要達到這個目的上文我已經說過普通以大規模生產制度爲最好，大規模生產制度的結果，常常就是彼此歸併。但是現在社會上的問題也不僅僅是建立大規模的生產制度，還須各部份交互錯合作，各部份各不相謀的時代已經過去了，我們不能把我們的經濟事務交予幾個相聯屬的獨立單位就算完事，如果把經濟事務交予一些不相聯屬的機關結果便不

免引起一些混雜不清的現象，例如現在之煤礦業及農業就有這種現象，各部配置不當。單從貨物的分配方面舉個例來看罷；一九二五年皇家委員會於煤炭的分配情形說道，每噸炭從倫敦運至內地消費者手中，增加十先令的價格，并結論云這種價格的差異可以由煤炭業組織集中販賣的機關以減去之，這種差異減去之後不是煤炭的生產者得益便是煤炭的消費者得益，或者雙方都有益處。煤礦業合作販賣委員會也得着上面同樣的結論。現在食料的供給亦特別感覺到沒有系統的組織。農人及園藝經營者對他們產品的價格得到很少，因之農人及園藝經營者工資低薄，土地不能盡量耕種。同時消費者付了貴的價錢反得到壞的牛乳，蔬菜等。農業勞動者得錢少而消費者付的錢又高，中間這筆款子便為分配貨物的費用了。甯利哥政府委員會也認為現在分配貨物的費用不應如此之大，牠的報告與我現在所討論的問題很有關係，下面節錄一段出來給大家看看，報告云：「我們根據研究的結果覺得生產者所得的價格與消費者所付的價

格中間相差甚距。從全社會看來分配貨物的費用如此之大實非社會所能所應擔負的。自然許多農產品笨重不易搬動的東西不能不需一些中間的分配手續，但是也應當設法將收集與分配的手續縮小經濟許多時間與金錢。例如現在為各種機關所擔任的收集分配工作便可用一個代替之。現在想在分配貨物的工作方面去漁利的人太多了。從公衆的利益看來實在需要各種相關的機關共同設法改良增進運銷與分配的組織」。

我以為合併可以達到這個目的的一部份，並且在上文說過辛地加或縱的組合已經用操縱牠們自己所用之原料品的方法，或用組織機關以運銷自己產品的方法，在這方面成功了。另外一個有趣味的例子就是美國六百五十萬農民中已經有五分之一或四分之一於一九二四年加入合作運銷聯合會以便運銷他們自己的產品。合作運銷聯合會由牠的會員主持，完全是民主式的組織。合作運銷聯合會之主要職務就是運銷棉花，五穀，羊毛，烟葉，水果，菜蔬，家禽，牲畜

及牛乳等，在一九二三年牠的營業總數超過二，〇〇〇，〇〇〇元。牠的經營方法是大規模的，僱請有訓練的專門家管理一切，並將貨物依品質之優劣分成等級，出賣極為方便，其他與合作運銷聯合會有關的事件牠也一一做去。美國的合作運銷事業農業界都認為已經過了試驗的時期而成功了，公衆的意見也很贊成這種辦法。農業研究委員會更於一九二二年說道：「農人合作聯合會合理的發展，將使分配貨物之手續改良，并減低費用，這種組織應當加以鼓勵」。

自由競爭在國內是一種極大的廢費，在國際間也是一樣；所以國際間也要一種有秩序的經濟生活。過去國際間已經實現了不少的國際合併，現在大家對於國際合併的態度也很表示贊成。許多明瞭英國煤礦業的經濟地位的人都覺得生產過剩的結果使各國的煤炭生產者不可免的要採取一種限制出產的方法。一位與新化學組合有關係的作者曾經在商業報上而說道：「國際合作是現在一種趨勢，政治方面如此，社會問題方面也是如此，加特耳運動不過是此種趨勢在

經濟方面表現出來罷了」。

我想我們可以把資本家合併運動對社會的好處歸納為兩點：第一牠可幫助我們免去許多自由競爭的靡費，第二牠可幫助我們發展一種有秩序的工商業制度。換言之免去盲目的競爭，而著重於合理的步驟與科學的研究。以管理工業是也。

資本家合併對社會之害處

我已經把資本家合併運動對社會的好的一方面考察過了，現在我們又來看牠對社會的壞的一方面。要討論這個問題必定先要知道獨占之普通的意義，因為合併運動對社會之是好是壞雖不全以牠之能否獨占某業為準，但大部份的先決問題確在這裏。對於獨占這個字的意義，我不把牠當作一個完全操縱某業出品之總數的意思解釋，因為這種情形縱有也是極少極少。我以為能夠操縱某種物品出產總數之大部份，其他獨立團體所生產的少數物品不足以應消費者之

所需，使消費者不得不開組合購買物品，因之給牠以操縱價格的力量，便是獨占。普通多以操縱產量百分之七十五即爲獨占。許多組合沒有操縱產量百分之七十五的力量，同時目的也不想操縱。但是有許多組合則確已對牠那種職業的產品或牠那種職業供給社會的勞役取得了有效的操縱權；上面已經說過許多組合實實在在是以免除競爭增加利潤，換言之取獨占爲主要的目的。德國碳酸加里辛地加就曾在過去一度取得全世界之絕對獨占權。牠之所以能够如此者，因爲在十九世紀之末大家所知道的碳酸加里都在德國一個小小的範圍中，因之牠可以操縱出品及價格。後來情形確不同了，一方面德國旁的地方也發現了碳酸加里，一方面亞爾撒斯自大戰之後交與法國去了，亞爾撒斯爲碳酸加里的產地，德國此後自不便絕對獨占全世界之碳酸加里了。

像德國碳酸辛地加那樣絕對獨占全世界的碳酸加里的例子頗難再找，但是可以操縱大部份的確很多。例如高爾托便操縱了英國人造絲業百分之九十以

上；英國製造肥皂者聯合會便操縱了全國肥皂業百分之八十；製塊者聯合會便直接或間接操縱了全國總產量百分之九十五。

一種實業如果能夠操縱必需原料品的供給像德國碳酸加里辛地加那樣便容易取得獨占的地位，甚至於完全獨占。由政府法律的規定也可以取得獨占權，例如政府用明文規定某某地方的瓦斯，電燈，及其他特別事業專由某公司供給。再有如果自己持有某種製造貨物的秘密方法，亦可獨占一種事業。高爾托之得以獨占人造絲業有人就以爲是由於這個緣故。但是後來旁人發明了敵對的方法這種獨占的地位便要衰弱了。現在我所要討論的獨占，既不是由法律給予某種特權，也不是根據什麼製造貨物的秘密方法，乃是由以前彼此競爭的團體聯合或歸併以取得獨占地位，這種獨占最爲普遍也最爲可怕。很多獨占組織如製塊者聯合會及葉一科茲都是用合併的方法，或彼此默契決定價格，或實際歸併，達到獨占的目的。合併的步驟有的是自願的，有的是強迫加入的，有的是

用暫時尖銳競爭的方法將某個團體驅逐出去的。合併組織恃牠有較厚的財力，作事效率較大，有時甚至常常用減低價格或低於成本的價格出售貨物使敵對者歸於瓦解不能存在。而牠本身因財力較厚，雖一時有所損失也不要緊，將來打倒敵人之後還有宏利可圖。美國許多大廠家就是用一種所謂「不公平競爭」的方法，從鐵道方面取得優待，牠們的原料品與出產品之運費都比旁人少，這種情形在過去比現在還要普遍呢。國民電器聯合會予建築商以減價的待遇，但限制建築商只許與電器聯合會的會員作交易，并嚴格維持所訂之價格表。其他許多團體也有採取這種辦法使牠的敵人的貨物賣不出去的；此外還有許多方法可以打倒敵人取得獨占，所謂租賃制度之束縛條件即許多方法中之一種。例如一個生產製造靴鞋機器的工廠，租賃機器與靴鞋匠，規定以後不得向其他工廠租賃機器在一九一八年牠們用這種方法束縛住了百分之八十的靴鞋工廠。這些不公道的競爭不但造成獨占，并且造成獨占之後使競爭踐止不能發生。

一種事業是否可用合併的方法造成獨占，取得獨占之後是否可以穩定地位，視各種事業之環境而定。取得獨占的組合如果組成的分子太多或各分子散佈的面積太廣，便容易在困難的時候破裂，所以組合取得獨占之最應當考慮的就是組成分子之多少與分子之是否聚於一地。其次便應當考慮新的團體不容易組織起來參加競爭。例如零星小業如成衣業雜貨業，小賣肉業，及其他之小販，便不容易有什麼獨占，因為一方面個人經營的團體太多，一方面經營這些職業用不着好大的資本就可開始幹起來，並且沒有大的危險與困難。在另外一種情形之下則不然，鋼鐵業雖因各分子散佈的面積太廣不容易用合併的方法造成獨占；但一經造成之後則因鋼鐵業，需要大量的資本方可為成功的經營，競爭者也不容易起來。

除掉了建立獨占的容易與不容易，另外一件事就是操縱市場後特別利潤的問題。很明顯的如果以前競爭愈激烈。拼命減價愈厲害，則合併之後利潤便愈

大。但是抬高價格與增加利潤的限度不是全以資本家之意志為轉移，尙須考慮到漲價之後是否會大大減少需求，消費者是否因漲價而不購買這種貨物，是否有旁的貨物可以代替漲價的貨物，例如瓦斯之代替電燈等。外國貨物對本國貨物的競爭，尤其是外國保護關稅對本國貨物的影響，都不能不給以相當的注意，總之關於這一點沒有什麼普通的規則可資遵循，以各種事業之性質環境而異。美國精糖公司的總經理曾經說道：「關稅法是一切托那斯之母」。他這話并不正確，保護關稅并不是獨占的主要原因，不過在保護關稅壁壘之下，價格比較容易抬高，因而鼓勵獨占的形成罷了」。

上而所說的幾項考慮，很可幫助我們解釋何以獨占在某種實業裏而成功，在某種實業裏而不成功，又可以幫助我們了解組合所採的政策與牠們貨物的賣價的關係，及判斷社會上因獨占操縱的影響將來要受害至若何程度等等問題。許多人以為因為合併的結果效率必大，效率大則物價降低，并且價格就漲也不

會怎樣高，因為太高則需要減少，而競爭者因價高的引誘更會紛紛起來參加熱烈的競爭。現在我們暫且把效率一層置之不談，先來看看組合漲價的情形，從前組合確實是毫無顧忌的抬高價格，結果致於需要減少，因為抬高價格利潤優厚的原因，新來的競爭者也特別的多；後來據牠們的經驗知道無顧忌的漲價是不行的，便漸漸採取溫和的政策，穩定利潤與價格，而不願因為漲價太高的緣故犧牲全業的安全。托那斯委員會於一九一九年說道：「在英國的各種實業裏面，都有十分接近職業聯合會與合併的趨勢，企圖阻止競爭以操縱價格，但是到現在尚沒有確定的事實告訴我們組合會經過分抬高了價格」。後來各種公家調查機關收集了不少的材料證明組合的價格確是提高了，於消費者不利，委員會莫可奈何便把「過分價格」幾個字的意義擴大以為護身符。現在我且把關於這個問題的官家報告引述出來，此外我亦無話可說。下面就是關於茶，肉，壞的報告。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中旬，食糧會議受商務部主席的請托研究從九月初十二月中何以茶的總售價每磅增加了六辨士。食糧會議的報告說是因爲倫敦的茶價跌了，所以印度茶業聯合會及其他之產茶者遂決定限制出產。原文云：「到一九三五年十一月的末尾，茶價已經漲了。同時據印度方面的報告十一月中只出產了六，〇〇〇，〇〇〇磅茶葉，較之一九二四年同月上半期的產量還不夠。結果市場上的茶價更提高了」。不管周圍的環境是否促使茶量的減少，我們總可把牠當作一個生產者限制出品的例子。食糧會議的報告又說道，一九二一年因爲茶價低落的緣故，北印度的茶產量只有二四二，〇〇〇，〇〇〇磅，較之一九二〇年的茶產量三〇九，〇〇〇，〇〇〇磅相差甚距。報告之結論云：「印度茶業聯合會似乎想要穩定牠們過去數年的高利潤水平，而採取限制出品的政策」；並且通常看來「生產者的組織確對他們自己有利而於消費者不便」。最後又說「限制出品的政策的確是一個獲利的政策」。報告中舉出實際的例子

證明這一點，牠說一九二五年十三個茶葉公司的利潤率有百分之十二至百分之六十的。

皇家委員會一九二五年對食糧價格的報告，第一次就是關於輸入的牛肉的價格問題。一九二三年阿根廷供給英國牛肉輸入總量百分之七十六左右。這宗交易又大約爲十四家公司所操縱。十四家公司之中維斯特家的三家操縱了百分之二十八，美洲團，斯威特，亞木，摩里斯，威爾生六家操縱了百分之六十，其餘的百分之十二爲幾個獨立的公司所支配。關於牛肉的輸送有個代表汽船及肉業公司的運價委員會，決定運費之總數，並將航行的範圍分配於各個公司；「因此冰凍公司遂能間接的大大影響於阿根廷牛肉生產者所收之價格與英國消費者所付予牛肉之價格。運價委員會的主要目的，就是限制冰凍牛肉在任何時間內輸入英國的牛肉總量務使輸入的東西不致超過市場所能吸收的分量，以免減少牠們的利潤」，阿根廷的牛肉生產者對運價委員會之操縱深表不滿，并於

一九二三年由政府決定牛肉之最低價格；「但三星期之後，阿政府規定的法律便失効了，因為在這三星期之內冰凍牛肉公司拒買阿根廷的牛肉」，生了極大的効力。運價委員會所以這樣幹的理由，牠說因為冰凍牛肉業的競爭如果不予以限制，則牛肉之市價必多動搖而食料之糜費亦為不可免之結果。但皇家委員會的報告結論云：「由商人私人的合併以干涉重要食品的供給，在公共安寧的立場看來是應嚴厲的指摘的。從生產者或消費者方面來看這種行為也不免對之懷着極大的疑懼」。

一九二〇年指定研究塊價高漲之原因與影響的委員會將研究之結果報告云製塊者聯合會決定了全國製塊者的售價總數百分之九十五，因之增加了製塊者的利潤非常之多。

從官家的調查及其他方面尚可舉出很多的例子證明合併對影價格之影響。例如歐洲鋼加特耳的抬高價格，牛乳商人對牛乳的漲價，國民電器公司最近幾

年的常常被控告都是合併操縱價格的表現。但是我們不能把獨占事業過去所採的政策來判斷牠與現在的物價的關係，我們也不能說牠將來要榨取消費者至若何程度。我們所能說的只有視環境而異一句話。但是每當機會來了的時候合併組織總是不會輕輕放過去的，牠必定要抬高價格，犧牲消費者，并且當牠們的力量充足的時候其剝削消費者的程度更厲害。

阿根廷的肉業及牛乳業不但生產者有聯合的組織，現在爲中介之商人也組織聯合會在市場上有相當的操縱勢力，這種組織對生產者消費者都不利。上面我們不是已經說過如果分配貨物沒有系統的組織生產者及消費者均感不便，但是這種組織的支配權如果操在商人手裏，兩方依然沒有好處。

組合的取得利潤并不是完全用抬高價格的方法，因爲許多在競爭營業下經營的工廠，也有賺得大錢的。例如帝國烟草公司於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六年賺得純利六，〇〇〇，〇〇〇磅，免稅股息達百分之二十四。布利安梅公司一九

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的免稅股息達百分之十二又二分之一；許多零星事業的股息在一九二六年也很可觀：例如內地及殖民店的股息百分之二十五，塞利福的股息百分之二十；哈羅的股息百分之十八又二分之一，約翰巴克的股息百分之二十；牧場牛乳業的股息百分之四十一又三分之二。以上這些團體的利息之高雖不是由抬高價格而來，但不能說牠是正常的，對社會無損失的。這些高利潤或許是由於減低工資而來的；但主要的原因還是因為合併之後事業的規模擴大了得着較大規模經營的好處，不過資本家們不將這個好處用在減低價格上使消費者得益，而把牠作為股息分配於股東們。例如製布業的大工廠牠雖未抬高價格以取利，但牠的普通成本確較小工廠為低，小工廠的利潤雖是尋常而大工廠的利潤則很高了。工作效率的增加的確是應當給以相當的報酬，但是所謂工作效率增加無非是用機器代替人工，縮減職員，週轉裕如等等，股東們對這些都沒有關係，然而所節省的費用確到他們的荷包裏面去了。工作效率不大及所受

之靡費自然對任何人都不利，但是我們應當把增加效率及節省靡費之結果歸於生產物品之人或減價給消費者以利便，不應當把這筆數目交手睡在那裏不動的股東使他們更為發財。

剛才已經說過一種組合雖不獨占某種事業亦可大大賺錢，這件事情從各團體行將合併的時候股票便漲價可以看出來。例如新化學組合將要組織的建議公佈之後，帝國化學工業公司馬上就把幾個參加組合的公司的股票價值抬高了，布魯來孟一磅的股票一天之內就漲了九辨士，諾佩耳一磅的股票就漲了二先令，其他參加組合的公司的股票也漲價不少。再如布利安梅與瑞典火材公司的協定初次公告發表之後，布利安梅的股票由五十三先令左右漲至七十二先令六辨士。

合併而採取歸併的方式還有一種危險就是名義上的資本大過實際上的資本。換句話說，新歸併成立的公司要對舊公司的股票付過分的價格，而新公司

所實得的財產則沒有那樣多。現在把帝國化學工業公司擊來作個例子看罷。這公司的資本名義上是五六，八〇二，九九六磅，而組成牠的公司的資本則如下表：

英吉利染料公司	四，七七五，五八〇磅
布魯來孟公司	一三，七四九，三〇三磅
諾佩耳公司	一五，九七五，八二〇磅
聯合亞爾加里公司	三，七二五，二四〇磅
合計	三八，二二五，九二四磅

這樣歸併的結果真正的財產或真正的資本原沒有增加，而股票的面價，換言之名義上的資本則增加了一千八百五十萬磅左右。這種現象之所以發生，因為新舊公司的股票不是一份換一份而是以少數舊公司的股票換多數新公司的股票，例如布魯來孟以四張舊股票換五張新股票，其他三公司之換取新股票亦

然。這種現象不但合併之採歸併方式者爲然，所謂把持公司，混合公司亦有同樣之情形。實業合併一書之一百八十九頁說道：「一個托那斯如果是合併許多團體而成，幾乎是一定的要比實收的資產付更多的價錢，當實業最發達的時候，付出之價錢愈大」。這種辦法的主要理由乃發起人想於歸併之後多得利潤，但利潤太厚在社會上不免招人反對，故以擴張股份之法，名義上每股的利率并不高，而事實上股份多集少便成多了，並且爲使舊股票換新股票起見，這種辦法亦可給人以引誘。從社會的利益爲立足點看來這種舉動實在是不對的。社會上受了很大的損失還在睡夢之中不知道他們在玩花頭。並且當營業蕭條的時候，他們又可借口股本太多負債太大，抬高價格減少工資。當大戰期間及大戰之後許多歸併的組合想多得利潤都竭力擴張名義上的資本，其實這種辦法也就是大組合在不景氣的時候深感困難的基本原因，因爲價格雖維持住了，工資雖減低了，但結果則不免失掉一部份的交易與失業恐慌。

組合影響工人工資的問題實在是最煩惱的問題，可是現在還沒有明顯的事實可以供我們作一個肯定的結論。論理，利潤增加很多，工人的工資也應多得一點，但是我們沒有見着許多組合比較普通非組合的團體多給了工人以工資與良好的待遇。在另外一方面組合比較普通團體確可多有些力量抵抗工人增加工資的要求，或強迫減少工資。總之組合現在所給予工人的工資，工人爲之工作的時間，及一切對工人之待遇都不比其他非組合的大工廠來得好。一位美國作者對美國之合併運動曾作一結論云：「組合對其傭僱者之關係，從很多方面看來與大公司對工作人員的關係毫無實質上的分別」。

合併又可用種種不露聲色的方法減少工人的工資，牠怎樣不露聲色的減少法咧，就是如果牠是縱的組合分之一部，牠的出品并不向公開的市場出賣，而賤價賣與同組合之另外一部，賣價既賤自然那一部的利潤很少甚至沒有了；利潤既少或沒有，牠便可以以此爲根據拒絕工人要求的工資，或減少工人之工

資。事實上牠把利潤集中於全組合，牠仍然可得不少的利潤。例如一個屬於造船業組合的鋼鐵工廠，以只夠成本的價格把鋼鐵售與造船部，工人無法要求增加工資或者還要減少，而牠自己則由全組合的裏面取得豐厚的股息。這種情形在煤礦業與鋼鐵業或售煤機關等等用煤的團體嚴密勾結的時候尤其厲害。一九二五年皇家委員會的主席赫伯沙美爵士於其最近之作品中對於煤業的此種勾結解釋頗為詳盡。他說：「煤業工人的工資係根據於售煤所得的款項。款項的多少又根據經會計師查核之礦廠的賬簿所記的記錄。但是大部份的煤炭都不是向公開的市場上出賣的，乃移轉於同組合之其他的用煤部份，或與之有聯絡的公同或機關。據調查煤炭的五分之一都是這種方法銷售的，南威爾斯這樣銷售的分量更達百分之四十不遠。普通人無從知道這樣移轉煤炭在賬簿上是否記的真的價格。惟有聽資本家之上下其手而已。委員會以為要避免這種不平，應當將各種煤炭的真正市價由共同決定，計算工資也以此為準，而不以廠方賬簿上的

記錄爲根據，最近曾有關於此事的提案陳交下院礦務大臣，但以未舉出礦業主
人作弊的實證失敗了」。

從職工組合的職員的立場看來，與幾個大組合談判工資比較與很多的小團
體談判或許還要方便些。我們常常聽得人說組合的待遇工人「不人道」，甚至
比小經營團體對待工人的不人道還缺乏人的原素。但是我們不能就說組合比小
經營團體更刻薄殘酷。許多非組合的小經營團體對待工人的方法才真是刻薄殘
酷。同時小經營團體的自私自利是不加掩飾的而大組合則不是這樣，名義上牠
們是不承認自己是自私自利的。職工組合與大組合談判工資自然比較方便，但
同時如果組合決定不承認工人的團體組織，拒絕與職工組合談判工資，也是很
難對付的。這種情形在英國固然有，但在美國尤其普遍。從美國工業情形的最
近報告中，我們知道許多屬於僱主團的大公司，牠們不承認職工組合是代表工
人的，并不以職工組合爲可作契約的團體，就是工人自己願意加入組合，牠也

不管。美國最大的聯邦鋼業公司即上述僱主團之一員。美國還有許多組合以工人不加入職工組合為僱傭的條件，并簽字保證以後也不加入，不過這樣嚴厲的為數也不多。

組合之直接影響工人的金錢工資，比起牠對於一般僱傭及一般生活程度的影響還算是其小焉者。照現在的情形看來組合實可促進失業的趨勢。這話自然以組合限制出產抬高價格為限，牠如果不減少出品以抬高價格，自當別論。但是牠如果採取經濟使用勞工的方法減少牠的成本，而又不減低售價則失業仍然容易發生；因為價格不減少需求便不會增加，需求不增加，物品的產量也不能增加，結果勞工便有利餘，勞工有利餘如有其他之職業可尋他自然非另謀生路不可否則就是失業。至於說到組合對生活程度的影響，則有下面之現象，因為組合增加股東們荷包的厚利的方法多不外抬高價格以對付消費者或減少僱傭的工人以對付工人的方法，結果便是資本家階級與大多數民衆間財富的分配極為

不均。因之生活程度降低，自然也有人可以舉出例子證明有些組同比普通行號號給工人較高的工資與較好的待遇，但是重要的問題并不在此，重要的問題乃在組合是否將一國的財富大部份都給予少數以擁有股票為主要收入的人的手裏去了，事實似乎告訴我們組合確使一國大部份的財產落在少數人的手中去了。

組合的危險尚不僅及於與之有關的工商業，就是一般的經濟事業也受其危害，更進一步言之，社會生活的各方面無有不受其危險之波及的。各種組合之中有兩種特別的組合，影響之廣無遠不屆而牠的勢力又常常沒有被人充分的認識，所以危險也極大這兩種組合就是新聞紙與銀行。過去幾年中新聞事業的歸併極為迅速，與工業及財政的勾結也愈為嚴密。現在且以伯利社作個例子來看罷。同盟報與禮拜日時報滿折斯特過去的哈爾同社及其他新聞紙合併了；合併之後受伯利家兩個人的操縱，伯利家這兩個人又操縱劉卡斯特報，財政時報，凱撒爾公司，圖畫發行所（包括每日圖畫報）及其他報紙；而伯利家又與非

新聞事業的格斯提，齊勒特福等棉布石炭及其他實業團體相聯絡在英國組成資本家最有勢力的團體之一個。這不過是實業界財政界的重要人操縱新聞事業之一例，其他各處同有這種趨勢，他們之所以要操縱新聞事業，並不是惟一的或主要的在圖利，乃借此以支配公意以便爲所欲爲。許多大工商業團體牠們對新聞紙的力量認識也不落後，並且正在那裏想法子合併操縱以取得支配新聞事業的潛勢力，由新聞事業的給介更及於一般普通的思想。

至於銀行的合併我在上文已經說過，五大銀行歸併的結果操縱了全國銀行業的大部份；牠們用支配或聯絡的方法與國內外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關如保險公司等發生密切的關係；牠們又大部份用彼此管理內部連鎖的方法與許多工商業公司互相聯繫。現在我們以爲銀行業已經到了獨占雖說有點言之過火，但牠們這樣高度的結中於金融事業採取一致的政策，總是容易而可能的。總之從任何方面看來，一些財政家小小的團體對於社會許多事件具有極大的力量。銀

行與工商界之關係比較銀行間彼此管理部互相聯繫的關係尤爲重要，因爲在現在的情況之下，許多工商業團體都不免借用長期或短期的款項，而銀行則爲短期借款之主要來源，對於長期借款的勢力也不小。銀行准予借款或拒絕借款通常純以商業原理爲根據。牠不贊成的事業牠便可用拒絕借款的方法阻止其發展。銀行不放款予機械商使其不能與俄國訂定長期契約輸貨至俄，大家都曉得對我們的商業不利而便益了旁的國家，尤其是德國。國際間借款的成功與失敗也大部份以銀行對借款的目的所取之態度爲轉移。這樣一來，牠們所考慮的已非商業原則，乃以財政之勢力支配政治的目的了。皇家委員會對銀行合併於一九一八年曾經說道，假使貨幣托那斯造成了，「政府實在難得找到容易的方法去否認牠的存在」。金融勢力一集中在少數人的手裏，換言之借款勢力一集中在少數人的手裏，因爲不但工商業大部份靠借款，就是政府本身也靠借款開支，皇家委員會所認爲危險的現象許多人都相信確已發生了，中央政府及地方

政府現在都不敢逆銀行家之意志而行動了。所以有人更進一步說如果財政勢力不換在社會自己手裏，什麼社會改造的計劃都不能成功。

除開新聞事業組合及銀行組合對社會上各方面的事件具有極大之勢力外，還有其他與工商業極有關係的組合也具有很大之政治上的勢力。牠們有時與新聞事業及金融界互相結托間接表現牠們的勢力有時則恃牠們自己財力之雄厚，事業範圍之廣佈，採取直接的行動，使公共政策與牠們自己的私慾相適應。

這種組合的聯繫點就是資本主義在政治上之共同的利害關係，例如英國實業同盟，總商會，牠們都是替工商業中大多數的行號說話；還有許多代表特別實業的團體如大不列顛礦業聯合會則爲其本業的利害着設。一九二〇年二月廿三號 W. B. H. 的公報說道：「W. B. H. 對於與全國有關之實業界任何特別問題所表示的意見，政府及新聞紙都給以相當的重視」。 W. B. H. 現在包含一百八十四個聯合會與二千二百九十三個行號；對租稅問題，工廠立法，實業教育，保險，

及其他事件都有非常活躍的勢力；煤業聯合會在過去數年之中也有牠的政治勢力。以上所說的幾種團體都與政治發生了密切的關係，牠們本身之目的也在此。組合本身除掉在生產交易方面活動外也在政治上佔據不小的地位，不過牠們的衝鋒力量沒有以上那幾種之強罷了。組合本身在政治上的勢力可以從牠們與進口稅，工業立法，或租稅之影響特別實業者的關係看得出來。我們也希望牠們只管與自己有關的事件，如釀酒公司只管啤酒稅，小商店只管政府對學徒工作時間的規定，鐵路公司只管政府對他們財產的估計；並且這些利害關係應當由牠們在下院或貴族院中作議員的經理董事們代表出來，不必採直接行動。

在對外事件上，組合也有驚人的勢力，尤以軍械組合的利益最是有國際性；牠只顧賺錢，不管用什麼方法都可以，政治的方法可以，旁的方法也可以，總以取得高利爲目的。煤油托那斯的敵對在戰後許多國際會議中都是一個危險的原素，大不列顛對美國的關係，同盟國對俄國的關係，都是煤油托那斯

之敵對在那裏作祟。一九二一年日內瓦會議的失敗至少一部份是因爲關於煤油的爭論不能解決。在會議中皇家荷蘭殼牌煤油公司與俄國政府另外訂了一個契約開採科撒沙的煤油；美孚煤油公司大吃其醋，遂慫恿對俄國任何交涉開始即具戒備態度之資本主義國家堅持布爾塞維克應將收爲國有之財產返還於原來之主人，日內瓦會議遂因之破裂了。戰後德法關係的歷史同樣也是受二國產工業開採萊茵流域煤鐵礦的計劃所糾纏。總之每個實業發達或實業行將發達的國家的外交政策都與牠的經濟利益分不開，因之，我們可以說大組合對外交政策有愈來愈多的決定的力量。

資本家組合之政治的力量爲其發展中不可避免的危險之一。現在經濟事業與政治的關係異常密切，國家對內對外的政策幾乎無有不與社會之經濟生活相關聯的，因之經濟勢力要在政治中表現極大的影響便爲不可免之事實了。組合既以很快的速度統治着我們的經濟生活；牠於政治事務自然不願也不能置之不問了。

第四章 政策問題

從整個的社會爲立足點，看來合作運動究竟有什麼好處與壞處，在上面已經討論過了，現在，我想可以作個普通的結論，把牠歸納如下——合併運動爲社會的好處在生產方面：就是合併之後可以減少競爭，可以造成大規模生產與大規模交易的組織，可以幫助避免競爭的浪費，可以幫助經濟事業較有秩序。然而在另外一方面社會所受合併運動之危險則在社會上各階級間財富的分配：照趨勢看來，合併運動以增加效率或以獨占的力量取得利潤，擴大資本家階級的收入，而以減少工人階級之收入及失業爲其犧牲品。用另外幾句話來表示這個意思，就是在現在的工業制度之下，收入的多少以各人講價能力之強弱而定；合併運動使資本家之利害一致，增加了他們講價的能力，資本家也就常常

擊這種力量去拒絕多數民衆提高生活程度的要求，但這還是假設資本家不以之爲降低民衆的生活程度的武器的話，如果要降低民衆的生活程度也是可能的。從事實上表現出來，資本家不但以宏大的講價力量直接與工人談判工資，工作時間，及待遇，並且還以之干涉工業的立法，租稅，教育等社會的服役，及其他一切。合併運動在生產及交易方面有相當的好處本無疑問，但是現在的社會並沒有領受到牠這些好處，而牠的壞處則飽嘗備受了。那些好處自然到資本家的荷包裏面去了。

說到對付合併運動的政策問題，實在是極其艱難而不易解決的問題。社會上也有許多不同的思想自成一說，莫衷一是，現在且把最有力量的幾種擊來看。最普通的見解就是說把已經存在的獨占消滅掉，恢復自由競爭，並設法阻止獨占的發生。這個「打倒托那斯」的建議既普遍又容易，然而也就不見得高明。我已經在上文約略說過，資本家的合併運動是隨近代經濟發展而來的：因

爲在現在的情況之下，大規模經營在許多方面都比較效率大，而大規模經營存在之後至少又要引起一部份的獨占。去阻止大規模生產與大規模交易的發展無異妨礙經濟的進步；如果承認經濟的進步又希圖恢復或保存競爭更是南轅北轍自尋煩惱，因爲如果競爭真的實現了，工人在經濟戰爭之下必定比較在組合之下還要痛苦。重要的問題乃在如何避免合併運動之危險而取得牠對社會的好處。但是這個目的不能用個人競爭代替獨占的合併便可成功。

這個建議除理論上的不充足外，從美國的經驗看來也不容易實行。美國曾經在普通法及特別法上嚴厲干涉妨礙自由競爭的合同，一八九〇年通過了塞滿反托那斯條例，以苛刻的罰款禁止托那斯等合併的組織，如有數州的工商業者與外國的工商業者互相結托以阻止自由競爭的一切契約亦須受嚴厲之罰款。有幾件重要的條件曾經在這個條例之下審判，但是一再審察的結果，覺得反托那斯條例在恢復自由競爭的努力上實在沒有好大的成功。後來又採取新的政策禁

止用不公道的競爭方法以建立托那斯，整個兒消滅托那斯的政策確不用了。一九一四年對於這件事情又通過兩次法律，第一項就是聯邦貿易委員會條例，宣佈不公道的競爭爲違法，並設一聯邦貿易委員會以阻止之。委員會有權調查各組合之行動，並其與他組合之關係，又可以公佈報告及處理其他相關事件。此外任何非法的競爭方法他也有權禁止。條例頒布之後只找着一個公司用了不合法的競爭方法犯了罪。旁的便不見有什麼勳力。第二項法律就是克萊頓條例，條例中列舉不法的實際事件，如對競爭者同盟絕交，一公司收買他公司資本之一部或全部以致大大減少競爭等。條例中又特別限制銀行經理之互相勾結，在某種情況下禁止一個銀行的經理兼作其他銀行之經理。但是這種限制到了一九一六年又通過一個修正案加以修正，現在一個人兼作幾個銀行的經理的事，更是普遍而不足怪了。在這個條例之下也審問了不少的案件，但是結果還是覺得被審的人無隙可乘，條例沒有收到圓滿的結果。一總之二種條例實施以

後反轉使那些想阻止合併運動的人減少了勇氣而氣沮了。不過這樣一來也間接便各組合不敢十分亂用手段提高了商業的道德標準，……調查的力量仍然十分重要。然而在阻止組合之發生或禁止減少競爭方面只有極小部份的成功則爲不可否認之事實。從一八九〇年至一九一四年塞滿反托那斯條例好像在那裏重複的執行。一種組合被攻擊宣佈非法之後，牠的律司又對牠另外採取一種形式，法庭對牠所採的新形式縱然依舊堅決反對，然而也需要長久的時間才能顛覆牠」。英國對付資本家的合併沒有美國那樣嚴厲，她在普通法律中規定凡是以阻止競爭如目的的契約在法庭上沒有効力。但是此種規定並沒實行。在中古時期國會也曾有反對獨占者的行動，不過至一八〇〇年便失効了。以後也就沒有頒佈任何法律反對獨占。

反對托那斯的法律在美國比任何國多，她初則禁止合併，後來鑒於無什効果，又採取緩和的辦法防止合併之濫用手段。美國各種嘗試的結果很有供各國

參攷之價值。不管法律怎樣禁止干涉，美國的合併運動仍然發展極速，尤其是大戰之後更如雨後春筍般怒發起來。人民的公意也漸漸承認合併運動可使效率增加；政府之反托那斯條例，不過緩和其進行罷了，這真是一件有趣味的事體。

想要恢復已失的自由競爭，或保存現有的自由競爭的努力已經失敗了，相信這種政策的人也氣沮也，另外有許多人恰恰在反對的一方面，以為合併運動可以使我們的經濟生活和諧調濟，可以使我們的實業更有秩序，由實業之有秩序又使我們可以多多享受財源的福利，所以歸根到底主張聽合併運動自由發展，只由國家加以最少之支配，這種見解不過把百年以前的陳腐學說改頭換面的表示出來罷了。贊成自由競爭的人相信工商業最好由個人去經營籌劃，不應受政府的干涉，自願的合併也不可以贊成，合併的人同樣的以個人之自私自利為經營工商業的原則；不過他們以為在現在的社會之下自由競爭不如合併組織

之可大賺其錢罷了。總之兩種學說都是過時的陳貨。第一說之不對已經在上面解釋過了。第二說之所以不對，因為這種政策實行之後解決不了社會的弊患，並且把不負責任的個人的能力增加太多結果一定要在民主政治的組織之上添加一個太上皇，以實業界的領袖統治一切。兩種理論都是放任學說的變形，都以毫無束約的自私自利為深有價值，其實現社會想要有什麼進步，非把這些謬說打倒不可。放任學說在各國工業史中所生的惡果已經證明牠本身的破產，因為牠降低了生產的技術，阻止了生活的向上，破壞了社會的價值，減少了財富的効率，增加了財富的浪費，蹂躪了天然的富源，一言以蔽之，使人類受了無窮的災害與痛苦。

一個比較合理的建議，就是在政府的監督與支配之下讓合併運動去發展。提出這種建議的人相信近代發展的資本主義是經濟組織中最好的形式，不過想法子使牠不要與公衆的利益背道而馳。同時許多反對資本主義主張資本公有的

人也贊成合併運動，他們以爲合併運動是資本公有的一個階段，因爲資本愈集中，社會便愈容易把牠拏過來，并且合併組織是一種富於效率的組織，社會把牠收爲公有自然費力少而成功多。所以這些人主張防止合併運動的壞的方面如不公道競爭，抬高價格等就够了，不必妨碍牠本身的發展。美國感覺到不能用法律禁止合併運動的發生的時候，曾經用過這種政府監督與支配的方法，澳大利，大戰的期的英國，大戰之後的德國，（德國僅對聯合會用這種辦法，未及托那斯）均採用過這種辦法，但是沒有一處得到好大的成功。政府操縱物價的方法雖失敗了，但可以用徵稅的方法得着同樣的結果，這話怎麼說呀，就是政府徵收不當得利稅以改良社會事業，增進民衆的幸福。所謂不當得利就是超過合理的最少的利潤，換言之就是不應當得的利潤。英國在大戰期間實行徵過這種稅，不過徵得的款子沒有充作社會目的之用罷了。

更進一步的操縱法子就是以公衆的利益爲前提，把獨占規定於法律之中，

何種事業可獨占，何種事業不可獨占，獨占之條件怎樣，均用法律明文規定。現在實行這種辦法的例子頗不少。美國一九一八年通過的魏爾波墨安斯條例即此種辦法之較為溫和者。美國政府認清合併組織在對外貿易上之重要，於條例中承認出口商的合併組織，并以之置於聯邦商業委員會監督之下，但條例中規定出口商之合併組織以不影響於國內貿易之競爭為限。英國也有許多法定獨占的例子，如像瓦斯，電，及其他事業由法律規定專由某家私有的公司供給，價格之大小，利潤之厚薄亦由法律規定加以限制。英國戰後的歷史中，另外還有兩件富於趣味的例子。第一件就是懸定樹膠的計劃：一九二二年市場上樹膠生產過多，生產者都覺得在數年內沒有利潤可圖，但是許多生產者確不願自己限制出產，於是政府便覺得有出來干涉的必要。一九二二年政府遂決定了一個計劃，以一九一九年至一九二〇年各個生產者的產量為標準，強迫不准再加產品，並不許把樹膠輸出超過一定的比例，輸出之多少視價格之高下而異。這種

辦法并不是生產者自動的操縱出產，形成獨占，乃政府爲限制競爭起見，爲生產者及消費者之利益起見，以獨占的方法支配產量。據說這種辦法的結果極爲良好。第二件有趣味的例子是關於鐵道的：根據一九二一年的鐵道法令，鐵道公司於一九二二年歸併爲四個大團體，這四個大團體又爲四家大公司所有，四家大公司即倫敦果提蘭與蘇格蘭，倫敦與東北，大西方，南方。牠們共有資本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磅以上。英國的鐵道合併運動本來開始很早，在一九一四年就爲聯絡很緊的十四個團體所統治。一九二一年政府所頒佈的鐵道法令又從而強迫牠們合併，所以在一九二二年就爲四大公司所支配了。政府之所以這樣幹自然有相當的條件，所謂相當的條件，就是獨占所賺得的利潤大部份歸公家而不歸公司，并由一公共團體鐵道價格公署規定凡是超過一定標準的任何利潤的百分之八十都要擊來作減低價格之用。

比較進步的法定獨占方式，要算一九一九年德國煤炭法頒佈後所建立的體

國煤礦業獨占。根據那個法令每個煤礦主人不管願與不願都要隸屬於範圍及乎全國的十一個辛地加中之一個，十一個辛地加之中，萊茵威斯泛里安煤炭辛地加就是一個。辛地加有植決定價格，及其他一切，但全業經營之方法則須受全業整理機關所認可，所謂全業整理機關，即全國煤主人聯合會，這個聯合會又受管理部之管轄，管理部裏面，礦廠工人、書記，消費者均有代表；管理部復受全國煤礦部的支配，全國煤礦部由六十人組成，四分之一代表礦業工人，四分之一代表礦廠主人，其餘的一半則包含邦政府，消費者，技藝人員，合作團體。自治區等之代表。整個的系統歸根到底又受經濟事務部長之支配。

從上面的許多例子看來，以政府監督及操縱獨占的方法很明顯的成了功，並且在許多事業裏面，資本家本身，傭僱者，及消費者也不期然而然的都建議採用政府監督及支配獨占的方法。惟有英國皇家委員會則不然，牠於一九二五年對煤業張云：「強迫礦廠合併的任何方法都是有害的」。於一九一九曾為

該委員會之委員的亞休杜漢博士確又與他們不同，贊成在政府監督之下強迫歸併。亞昔飛爵士於一九二七年三月十五日倫敦地下電車公司常年大會作主席的時候演說道，任何整理倫敦運輸事業的計劃（自然包括獨占）「不能反對用公眾支配的力量保證三件事情：第一應當有精明而有秩序的擴張計劃，第二車費不得過貴超出投資之合理的報酬，第三要有足夠的設備可供公共真正的需要」。

以政府的力量來監督與支配獨占事業的計劃仍然不免許多困難與危險。第一雖然有許多開明的資本家贊助這種計劃，但是還有許多強有力的反對者在那裏反對例如一九一九年依照財政部銀行歸併薦書所提出於下院的操縱銀行歸併法案，便被退回了，并且從此以後也沒有對這個問題有什麼舉動。此外還有許多提議操縱一般組合，或特殊職業組合的法案，雖常常提出來，也不免否決或退回，魏得利先生關於建築材料業聯合會所提出的法案，便是失敗案中之一。

這種辦法的困難既如上述，至於牠的危險則有下面幾種。假使反對政府監

督與支配獨占的人都被克服了，并且一種支配的制度真的建立起來，結果便有許多事業想法逃避這種監督與支配，政府也把牠莫可奈何，大戰的時候便常常有這種情形發生。可假設政府採取法定獨占的方法，把牠置於政府支配之下，就好像政府與資本家私人合夥經營事業一樣，但是因為資本家老於世故，明瞭各種情形，結果資本家便不免在法律掩護之下假公濟私，政府不過空有其名而已。

最後退一步說，就是政府的操縱真正發生了効力，也會減少効率，限制利潤，并且從民衆方面把合併的好處剝奪去了，與政府之初裏背謬。換句話說以上這些結果，是政府操縱私人事業所難免的結局，因為這樣一來，一方面使私人營利的動機薄弱了，一方面又沒有公營的事業去替代牠。所謂兩無所獲是也。總之這種辦法既不免無貨價的軋轢，又增加不少檢驗察攷的費用，及其他無謂之犧牲。

操縱組合的方法，自然視各種事業的情形不同而異，沒有一種方法在各處都可運用的。假使在某種實業內可以用一種方法在保護公眾不爲奸商剝削方面容易成功，同時又不阻礙合併的發生或減少合併之效率，則此種方法便可採用。但是也有個先決的條件，就是不要得不償失。將各組合的活動狀況收集攏來，并公佈使衆人知道也可以予民衆一層免受奸商剝削的保障。一九一九年的奸商條例及一九二五年的糧食會議，便作過這部份的工作。但是大家就知道奸商在那裏剝削而政府確不能或不願採取一種行動去對付他，除掉消費者一時不用他的貨物強迫其跌價外，大家就知道也沒有什麼用處。消費者要想對生產者斷絕往來，在組織上極爲困難，比較有效的方法就是消費合作運動。事實上牠在過去也曾經幫助把倫敦牛乳、肥皂等獨占的價格降低了，并且以牠現在發展之速，一定還要使牠在將來表示更大的力量。但是在長時間內除掉消費物外其餘如重工業，金融業等等確不能用消費合作來抵制獨占。并且社會上各種物質

原料的來源大部份非從資本家手中取得不可，消費者縱在一個階段裏面把獨占打倒了，在另外的階段裏面還是要受獨占的苦；嚴格言之社會在某階段打倒獨占愈成功，便愈容易在其他的階段裏面受資本家反攻之苦。

獨占不能實行於各種實業；獨占者恐怕需求減少或鼓勵競爭，不敢無顧忌的漲價；決定價格的聯合會常常因會員的爭鬥而破裂；托那斯有時發展過大難以無法管理。都給予民衆幾許保障，不致完全受資本家合併之苦毫無生路。然而資本家合併仍然可以在很大的範圍內爲非作歹，傷害人民；所謂自由貿易之價值，也因國際合併之發生，很迅速的減少了。

保護消費者與工人以對抗合併勢力的理論與方法在上面已經介紹不少，各國也實行很多，但是除掉把資本的所有權與使用權收爲國有之外，實在找不着真正可靠的方法；以合併爲達到社會主義之一階段的人，就是具的這種見解。

不列顛內許多公用事業如郵政，水之供給也採取了這種步驟具有獨占的性

質，這些公用事業如果落在私人手裏也太危險了；外國公用事業的公營，比英國更爲發達，尤其是鐵路最普遍。但是除蘇俄外各國公營事業仍然是微乎其微，不過佔據很小的一部份。

我們攷慮到資本家合併運動之發展的時候，有一個最關緊要的生死交關的問題，遲早須得解決，什麼是最關緊要生死交關的問題咧，就是還是國家將要操縱經濟制度，或經濟制度的主人將要操縱國家，——社會上之政治的社會的及經濟的生活。這個問題的答案如何，要看資本的所有權究竟是屬於國家還是依然留爲個人之私有財產。說得明白一點，資本的所有權屬於國家，國家便可以操縱經濟制度；資本的所有權屬於資本家，則資本家便要操縱社會上之政治的，社會的，經濟的生活，把國家放在他們的手掌上玩弄。

三民主義下之地方自治

馮 巽 著

實 洋 五 角

本書共分八章：(一)地方自治之意義；(二)地方自治之經濟的組織；(三)地方自治之社會的組織；(四)地方自治之政治的組織；(五)地方自治之範圍及監督；(六)鄉鎮地方自治；(七)都市地方自治；(八)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各章均依據總理遺教，闡揚地方自治的理論。是現今地方自治書籍中，最有貢獻的著作。凡是研究地方自治或從事地方自治實際工作的人們不可不人手一編。

又本書原稿，是曾經在中央軍官學校用作講義的，極適於做教科書用。凡是大學政治學系政治學校各省政治人員訓練所等都可採用本書做課本。

國民政府組織法研究

馮 震 著

實 洋 四 角

本書目的在將國民政府組織法為簡要的論述與解釋。共分五章：第一章緒論；第二章以黨治國；第三章五權制度；第四章國民政府及五院組織；第五章國民政府及五院職權。中國現行政治制度之特色，本書闡發無遺，且行文流暢，述論簡要，讀之無枯澀之弊。凡行政機關的公務人員，有志投考文官考試者，研究法學者，以及留心國民政府政治制度者不可不人手一編。

資本家的聯合戰線

每冊實價大洋參角

譯者 馮谷如

發行者 南京書店

總發行所 南京太平路書店

分售處 各省各大書局

版權所有 翻印不許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初版

資本家的聯合戰線

2078

Grace Mary Colman

6917

中國國民黨
中央黨部圖書館

借閱者注意

- A. 加意愛護勿失原有形狀
- B. 損壞或遺失應照原價加倍賠償
- C. 借閱以二星期為限
- D. 滿期之書欲續借者須持書至本館聲明但本館於必要收回時即須交還

